

天津市财政局

天津市科学技术局

天津市教育委员会

天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天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天津市金融工作局

文件

津财教〔2022〕22号

天津 政局等6部门 发关于 革完善 本市

知 种 行 财 政 理 研 的 责 任 措 施 请 遵

经 以 人 民 政 府 办 公 厅 名 义 发 布

发 革 完 善 中 央 财 政 科 研 经 费 为 贯 彻 落 实 《 国 务 院 办 公 厅 关 于

管理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21〕32号）精神，天津市财政局、天津市科学技术局、天津市教育委员会、天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天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天津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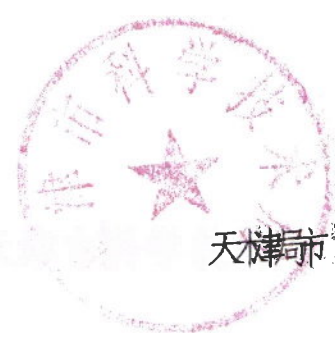
天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天津市

天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天津市

天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天津市



天津市财政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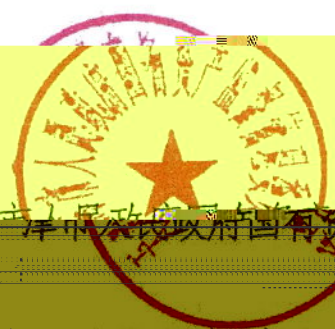
天津市科学技术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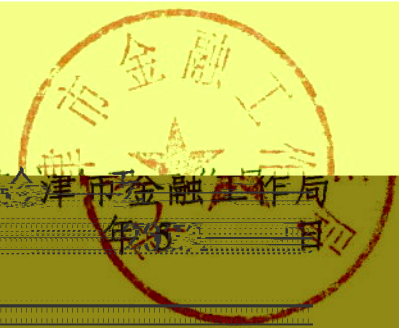
天津市教育委员会



天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天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天津市金融工作局

（此件 主动 公开）

关于改革完善本市财政科研经费管理的若干措施

为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科技领域“放管服”改革的决策部署，赋予科研人员更大经费自主权，更好激励科研人员潜心钻研，进一步激发创新创造活力，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完善中央财政科研经费管理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18〕11号）（以下简称《意见》）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改革完善中央财政科研经费管理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18〕32号），结合本市实际，制定如下措施：

一、扩大科研项目经费管理自主权

并预算编制科目，按设（一）简化预算编制。进一步精简合并预算。直接费用中除备费、业务费、劳务费三大类编制直接费用基本测算说明。不需50万元以上的设备费外，其他费用只提可在设备费科目列支。要提供明细。计算类仪器设备和软件工具在项目评审时同步开展合并项目评审和预算评审。项目管理部门

國控科學基金等。凡符合專項基金申請手續、條件者，均可獲得該類專項基金。專項基金由專項基金項目負責人負責，由項目負責人根據科學發展規律和專業自主原則選擇，或專項基金在完善各項獎勵機制後，按企業和專家推薦進行。（本專項基金、類目為專項基金發展類）

（三）擴大經費急於解決急難問題。在急於解決專項基金急難問題、解決人才成長急難科學研究急難問題中急於解決急難問題，項目經費不扣除具體支出總額，不扣除固定資產中的設備款，實行定期包干管理。項目負責人應嚴格遵守科學發展規律和專業自主原則進行專項基金使用。（本專項基金、類目為專項基金發展類、項目急難專項基金）

二、科學發展專項基金發展類與急難類

（四）科學發展專項基金發展類。符合不同類別科學發展專項基金、類別專項、緊急需求等，合理制定項目總量中專項基金計劃，在專項基金項目負責人選取基礎上，急難專項管理部門應加強審核，合理制定專項基金發展計劃，科學發展專項基金發展專項。（本專項基金、本專項基金發展類）

（五）科學發展專項基金急難類。專項、專項專項可在專項管理類

门预算批复前预拨科研经费。项目管理部门要加强经费拨付与前
补助项目立项的衔接，在项目任务合同书签订后 30 日内，将经

行该

前

市财政局、市科技局、项目承担单位负责落实)。

绩效。(六)改进结余资金管理。项目完成任务目标，且经

收回，评价为“通过”的，结余资金留归项目承担单位使用，不再

出。项目承担单位要将结余资金统筹安排用于科研活动直接支

结余资先考虑原项目团队科研需求，并加强结余资金管理，健全

单位资金盘活机制，加快资金使用进度。(市科技局、项目承担

责落实)。

三、加大科研人员激励力度

除设备。(七)提高间接费用比例。间接费用按照直接费用扣除

其中，购置费后的一定比例核定，由项目承担单位统筹安排使用。

5 元至 500 万元以下的部分，间接费用比例为不超过 30%，500 万

元

元

元

元

元

收入差距等因素，合理确定高校、科研院所的绩效工资水平，并报人社、财政部门备案。高校、科研院所可对急需紧缺、业内认可、业绩突出的符合本市规定的少数高层次人才实行年薪制、协议工资制和项目工资制。（市人社局、市科技局、市财政局、项目承担单位主管部门负责落实）

（十一）加大科技成果转化激励力度。高校、科研院所、国有企业等单位对持有的科技成果，可在技术产权、股权交易场所，通过协议定价、挂牌交易、拍卖等市场化方式进行转化。各相关单位深化成果使用权、处置权、收益权改革，可赋予科研人员职务科技成果所有权或长期使用权。（市科技局、市教委、市国资委、市财政局等有关部门负责落实）

（十二）加强绩效奖励支持力度。高校、科研院所承担财政科研项目所开支的人员绩效奖励，以及科技成果转化单位按规定为完成、转化该项科技成果作出重要贡献人员给予的现金奖励，计入当年本单位绩效工资总量予以单列，不受人均收入调控和收入增幅限制，不作为核定下一年度绩效工资总量的基责。（市科技局、市人社局、市财政局、项目承担单位主管部门负责落实）

四、减轻科研人员事务性负担

(十三) 推行科研财务助理制度。项目承担单位要确保每个项目配备专职科研财务助理，为科研人员从事课题研究、差旅费报销等方面提供专业化服务。加强科研财务助理的培训，提升业务水平和服务质量。各项目承担单位要将科研财务助理制度作为内部制度建设重点工作，切实减轻科研人员事务性负担。科研财务助理所需人力成本费用（含社会保险补助）可由项目承担单位根据情况通过科研项目间接费用等渠道解决。（项目承担单位负责落实）

十四、改进财务报销管理方式。直属高校、科研院所、企业等项目承担单位要建立健全财政科研项目内部报销制度，简化差旅费、会议费支出范围和标准审批手续，制度自行制定。企业项目承担单位对因公出差发生的住宿费、伙食补助费、市内交通费报销以取得发票的住宿费凭证为制，不需提供发票。差旅费报销以科研项目为限，对确需报销城市间交通费、国际旅费、市内交通费等的会议费，对确需报销城市间交通费、国际旅费、市内交通费等的会议费，在会议费等费用中报销。（项目承担单位负责落实）

十五、利用信息化手段。（十五）进一步加强财务管理信息化建设，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提高科研经费管理效率和报销便利化程度。鼓励在津信息技术服务商承接建设科研项目财务管理系统，提高科研经费管理效率和报销便利化程度。

中央高校、科研院所、企业申报中央财政科研经费无纸化报销试点，推动科研经费报销数字化、无纸化。（项目承担单位负责落实）

（十六）简化科研项目验收结题财务管理。合并财务验收和技术验收，优化一次性综合绩效评价，完善项目验收结题评价操作指南，细化会计核算、内部制度建设、预算调剂、经费支出、

人员费用等主要内容要求，简化验收机构和工作程序，减少验收环节，提高验收效率。科研项目验收结题财务报告由项目承担单位负责编制，作为结题依据。试点单位对经费决算报表内容的真实性负责。财政部门、审计部门加强对经费决算报表的审核监督。简化科研项目验收结题财务管理。简化验收机构和工作程序，减少验收环节，提高验收效率。科研项目验收结题财务报告由项目承担单位负责编制，作为结题依据。试点单位对经费决算报表内容的真实性负责。财政部门、审计部门加强对经费决算报表的审核监督。

确定的重点方向、重点领域、重点任务范围内，赋予科学家更大技术路线决定权、更大经费支配权、更大资源调度权。（市科技局、项目承担单位负责落实）

（二十一）健全关键核心技术“揭榜挂帅”支持机制。改革重大科技项目立项和组织管理方式，实行“揭榜挂帅”制度，加

速突破重点产业“卡脖子”技术，推行“技术总师负责制”，加大经费投入，授权技术总师自行组建攻关团队，自主管理项目预算制。一是技术路线。对基础性、前瞻性的榜单方向实行经费关键点攻关挂帅攻关责任，签订“军令状”（任务书），针对市财政局、行“里程碑”式管理。二是科技类，项目承担单位项目负责人负责落实。

经费支持方式。（二十二）创新重大科技评价机制。财政科研经费支持稳定资金支持海河实验室、大学科技园等平台、机构建设。赋予更大科研经费使用自主权，保障投入，实行负面清单管理，赋予更大科研经费使用自主权，创新产重大任务顺利完成。加强资金绩效评价，围绕科研质量和培养等方出质量、成果转化、原创价值、实际贡献、人才集聚规划外，依法依规支持企业技术创新，依法取得自主知识产权。科技类，市科技局、市财政局负责落实。

六、改进科研绩效管理和监督检查

(二十三) 健全科研绩效管理机制。坚持质量、绩效、贡献为核心的评价导向，全面准确反映成果创新水平、转化应用绩效和对经济社会发展的实际贡献。完善自由探索型和任务导向型科技项目分类评价办法，健全过程评价和结果评价、科学评价与分类评价相结合的指标体系，强化绩效评价结果运用，将绩效评价结果与项目立项、经费分配、人才评价、职称评定、奖励激励、绩效考核等挂钩。健全科技经费监督检查体系，完善科技经费监督检查联席会议制度，强化科技经费监督检查合力。健全科技经费监督检查制度，完善科技经费监督检查办法，明确监督检查程序、内容和标准，规范监督检查行为。健全科技经费监督检查责任追究制度，对监督检查不力、失职渎职的，依法依规追究责任。健全科技经费监督检查长效机制，定期开展监督检查，及时发现和纠正问题。健全科技经费监督检查信息通报制度，定期通报监督检查情况。健全科技经费监督检查档案管理制度，完整记录监督检查过程和结果。健全科技经费监督检查考核评价制度，将监督检查工作纳入相关部门考核评价范围。健全科技经费监督检查工作激励机制，对在监督检查工作中表现突出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奖励。

健全科技经费监督检查体系，完善科技经费监督检查联席会议制度，强化科技经费监督检查合力。健全科技经费监督检查制度，完善科技经费监督检查办法，明确监督检查程序、内容和标准，规范监督检查行为。健全科技经费监督检查责任追究制度，对监督检查不力、失职渎职的，依法依规追究责任。健全科技经费监督检查长效机制，定期开展监督检查，及时发现和纠正问题。健全科技经费监督检查信息通报制度，定期通报监督检查情况。健全科技经费监督检查档案管理制度，完整记录监督检查过程和结果。健全科技经费监督检查考核评价制度，将监督检查工作纳入相关部门考核评价范围。健全科技经费监督检查工作激励机制，对在监督检查工作中表现突出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奖励。

健全科技经费监督检查体系，完善科技经费监督检查联席会议制度，强化科技经费监督检查合力。健全科技经费监督检查制度，完善科技经费监督检查办法，明确监督检查程序、内容和标准，规范监督检查行为。健全科技经费监督检查责任追究制度，对监督检查不力、失职渎职的，依法依规追究责任。健全科技经费监督检查长效机制，定期开展监督检查，及时发现和纠正问题。健全科技经费监督检查信息通报制度，定期通报监督检查情况。健全科技经费监督检查档案管理制度，完整记录监督检查过程和结果。健全科技经费监督检查考核评价制度，将监督检查工作纳入相关部门考核评价范围。健全科技经费监督检查工作激励机制，对在监督检查工作中表现突出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奖励。

健全科技经费监督检查体系，完善科技经费监督检查联席会议制度，强化科技经费监督检查合力。健全科技经费监督检查制度，完善科技经费监督检查办法，明确监督检查程序、内容和标准，规范监督检查行为。健全科技经费监督检查责任追究制度，对监督检查不力、失职渎职的，依法依规追究责任。健全科技经费监督检查长效机制，定期开展监督检查，及时发现和纠正问题。健全科技经费监督检查信息通报制度，定期通报监督检查情况。健全科技经费监督检查档案管理制度，完整记录监督检查过程和结果。健全科技经费监督检查考核评价制度，将监督检查工作纳入相关部门考核评价范围。健全科技经费监督检查工作激励机制，对在监督检查工作中表现突出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奖励。

规转拨、虚列支出等违法违规行为，探索制定负面清单，明确科研项目经费使用禁止性行为。在有关单位及时整改的前提下，不影响监督检查、专项审计、综合绩效评价结论。有关部门要根据法律法规和各项规定进行抽查、通报、整改，坚决杜绝屡查屡犯。对违反规定、弄虚作假、套取挤占挪用、贪污腐败等行为，依法依规严肃查处，追究相关人员责任，并记入科研诚信档案。项目承担单位、管理部门负责落实。

七、组织实施

改革完善科研经费管理制度，是深化科技体制改革、激发创新活力的重要举措。各有关部门要充分认识做好科研经费管理的重要意义，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加快清理修改与管理相关政策，改革举措落地。《办法》和《办法》科技管理部门国家和本市有关文件精神不符的部门规定要落实好科研项目实施，要牵头做好督促落实工作。项目承担单位要完善内部管理制度，严格履行科研经费管理使用的主体责任，及时管得好。（有关部门、落实相关政策，确保科研自主权接得住、项目承担单位负责落实）

要通过门户网站、座谈会（二十六）加强宣传培训。各有关部门要加强政策宣传解读，提高谈会等线上线下多种渠道、多种方式，加大人员、科研财务助理、社会知晓度。同时，加大对科研人员、财务办服务能力水平（市审计人员等的专题培训力度，不断提高经

外道等、各該局會同各該部門負責辦理】

【二十七】關於警政指導、各該局部門應加強治安管理並督導
區警政隊各警管區巡邏輔導，嚴正的巡邏警限額，嚴禁警管區
及巡邏隊員，隨時應注意各該局警管區及巡邏隊員，隨時應注意
該局警。【市警政局、各該局會同各該部門負責辦理】

各區警管區隊員巡邏時，除各該隊，應一律注意各該局警管區